

金鼎长篇小说丛书

主编 王烈



刘祖保 著

将军泪

作家出版社

将 军 泪

刘祖保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将军泪/刘祖保 著. -北京:作家出版社, 1999. 12

ISBN 7-5063-1779-6

(金鼎长篇小说丛书/王 烈 主编)

I. 将… II. 刘…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66063 号

将 军 泪

作 者: 刘祖保

责任编辑: 华 沙

装帧设计: 刘显中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E-mail: wrtspub@public. bta. net. 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通州图文印刷厂

开 本: 750×1168 1/32

字 数: 200 千字

印 张: 8

版 次: 1999 年 12 月北京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63-1779-6/I·1767

总 定 价: 140.00 元 本册定价: 20.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个充满人性和情感的故事。被迫做了地主小老婆的桂花与长工李荣标青梅竹马，真心相爱。地主吴文章欲置情敌于死地，管家舍命相救，李荣标逃出虎窝，桂花苦苦等待，由此而演绎出一串串撼人心魄的传奇故事。小说结构缜密，悬念横生，情节跌宕起伏，一波三折，语言朴实流畅，十分耐读。

小说已改编拍摄成五集电视连续剧《荷香》，中央电视台购买首播权，并多次播出。

第一章

民国二十五年的农历腊月，相思寨年近花甲的吴文章选定黄道吉日纳妾。这是一个乍暖还寒的日子，虽然天气晴好，但脆弱的冬日阳婆还是不能给人增添多少暖意。吴家大院内张灯结彩，热闹非凡。双狮把守的排楼门前悬挂着六个硕大的圆形灯笼，把苍劲的“吴府”二字映照得一片彤红。吴家门前，熙熙攘攘。前来道喜送礼的人摩肩接踵，人流如潮。穿着考究的乡党客宾，喜欢瞧热闹的村野老少，黑压压地挤在门前的台阶上和麻石地坪内，翘首期盼着那位娇好新娘的到来。

这是吴家近百年来少见的一场“盛典”，也是相思寨有史以来最热闹、最气派的一场婚庆。

吴文章在近六十年的生涯中，共享受过五个女人的滋味。第一房女人是他的结发妻子黄菊子。黄菊子是十里外黄家大户的独生女，从小娇生惯养，但长得如花似玉，颇得吴文章的喜爱。吴文章用花轿把她抬到吴家大院时，她才十五岁。她不知道嫁人是怎么回事。洞房花烛夜，吴文章把她裹入怀中，吻着她的脸颊嘴唇时，她羞羞怯怯地跟木偶一般，

好像没半点反应。后来当他扒下她的衣服，搂紧她钻入被窝，急迫贪婪地咬着她那对柔软挺拔的奶子，进入她的身体时，她才发出一声既痛苦又欢乐的喊叫，身子则像通了电一样，在微微地抖动。她享受到了一种从未有过的快乐，她把他箍得紧紧的，她感觉到这是人世间最美好、最销魂的一刻。

吴文章和黄菊子是一对恩爱夫妻，可是他们之间唯一的缺憾，就是没有能生下儿女。吴文章三十岁上，黄菊子得了一场大病。这病很是突然而又令人疑虑不解。她能吃能喝却日见消瘦，不到几个月，身体强健的黄菊子就瘦成了一杆风吹得倒的芦苇一般。医生望闻问切拿不到病症，就悄悄询问吴文章的房事生活，吴文章如实相告。医生轻轻一拍桌子说：“恐怕问题就出在这里。你一定要节制，不然，你女人就活不长久。”吴文章点头颌首，带了几剂药回到了家。

吴文章一连半个月没有和黄菊子同房。他不忍心让他相濡以沫的妻子在他的欲火中丧生。但半个月的煎熬又使他难受以极。他才三十岁啊，三十如狼，四十似虎，对于他这个欲望极强的男人来说，就更加难以忍受那体内欲火的熬煎了。因此他决定纳妾。

吴文章的第二个女人，也就是第一个小老婆是朱家村一位殷实的大户人家的大女儿。嫁过来时才十八岁，没几年时间，这朵刚刚盛开的鲜花也日见凋零，没活到二十八岁就一命呜呼了。

第三房女人是他四十岁那年迎娶的，那是巴陵城里的一个做生意的老板的女儿。这个女人可能受父亲和生意人的影响，做事精明能干，且有几分奸狡，吴文章对她有几分赏

识，嫁过来不久，就让她管理家务。那女人在城里有个恋人，由于父母不同意，才嫁到了吴家做小。没想到这城里女人心眼儿还真毒，她在无法满足吴文章性生活的境况下，借操持家务的那段时间，积足了相当一部分银票，趁着回娘家的机会，在一个月白风清的夜晚，和那恋人私奔，以后一直杳无音讯。

吴文章娶第四房女人是在五十岁那年。在年龄上吴文章可以做她的父亲甚至爷爷。那女子长得漂亮可人，有一副好嗓子，在乡村戏班子中唱花旦，吴文章看中她后，便软硬兼施把她占有，不料这女人在吴家大院做出不安份的事情，吴文章一气之下要将她沉塘，那美人儿却找了根麻绳，在家中悬梁自尽了。

这四房女人都没有给吴文章留下儿女。以至吴文章常常慨叹：“看来吴氏家族传到我这代就要断子绝孙了。”

吴文章还是贼心不死。结发妻子黄菊子的病也有好转，但已经是人老珠黄，即使能偶尔为他发泄一下，仍无法抵挡住那难填的欲火。他将管家吴三找来，言谈中讲到了他内心的痛苦。精明强干的管家吴三心领神会，极力规劝他再纳一房妾，吴文章心有灵犀，点头应允。

这即将迎娶的第五房女人是吴文章最满意、最称心的，也是百里挑一的好女人。这女人名叫李桂花，是李家村的一位教书先生的千金，不仅长得年轻漂亮，貌若天仙，而且知书识理，写得一手好毛笔字。有人说，方圆十里恐怕再也难找到这样漂亮的女人。因此吴文章要管家吴三送去三百块光洋的聘礼，约定迎娶日期，并嘱咐吴三说：“年关将近，迎娶的日子越早越好。”吴三心领神会，把一大摞银元往李先

生桌子上一摆，李老先生便陪着笑脸打躬作揖，彬彬有礼地让座。最后商定在农历腊月十八迎娶。

吴文章吩咐管家，要把婚礼办得隆重热烈，场面要超过前面迎娶四个女人的任何一次，他要显示一下自己的声威，他要让相思寨人一睹他讨了个天仙般小老婆的风采。

管家吴三精明能干，主事能力很强。他把这次婚娶安排得熨熨贴贴，井然有序，天衣无缝。相思寨历史上的婚庆，从没有请到过县府的官员，这一次他却请来了县府的五名要员，这就给吴文章的婚庆增添了地位的显赫和神圣的色彩。吴三还重金从县城颇负盛名的“天下第一菜”的酒店里请来了厨子高手，置办酒宴。十几名厨师和打下手的伙计整整忙碌了两天两晚，才配齐美味佳肴。这几天，在吴家帮工打杂的就有三十多人，可见场面之大，影响之远，在相思寨的历史上的确罕见。

吴家院内院外喜气洋洋，吴文章头戴礼帽，身穿丝质长袍、脚穿圆口布鞋站立在门前的石阶上，头上的红灯笼映照着他那瘦削的脸颊，使他显得特别精神。他端着一杆长长的旱烟筒，把一口又一口烟雾吞进气管，然后又从鼻孔里吐了出来，脸上洋溢着一种得意的神采。两旁站着两名身着讲究衣服的青年男子，好似一位大亨的两名保镖。他不时地笑着向来参加婚宴的各路乡党宾朋拱手示意，显示出长者老成持重的风度。

中午时分，一顶披红挂绿的花轿闪颤着款款而来，停放在石阶前的麻石坪里。唢呐奏出欢乐而优美的乐曲，和那“砰、砰、砰”的火铳声，“劈劈啪啪”的鞭炮声响成一片，简直要把整个吴家大院闹翻似的。花轿刚停稳，两名黄花少

女将一位身着红袄绿裤，穿绣花鞋，头顶红绸盖巾的新娘扶下轿来。她们搀着新娘的手臂，把亭亭玉立的新娘拥在中间，沿着石阶，拾级而上。站在门前的吴文章迎上前去，并从吴三手中接过那条打着花结的红绸带，把绸带的另一头轻轻地放在新娘手中，牵着她步入主事厅堂。厅堂上方庄严肃穆，“天地国亲师位”的牌匾悬挂在正中的墙壁上，那张雕刻精美的八仙桌上堆满着各种贡果，几支红烛在静静地燃烧，桌子前方的地面上铺了一块丈余长、三尺宽的红布。吴文章牵着新娘走到桌前。执事人用高八度的声音喊着：一拜天地、二拜高堂、夫妻对拜。吴文章和新娘完成这套繁杂的礼节，然后执事人宣布：礼宾入席。鞭炮、大炮声又在吴家大院炸响。吴文章揭开新娘的红绸盖布，让贵宾们一睹美貌绝伦的芳容。酒席上一片赞美声。这新娘子果然如花似玉，貌若天仙：鸭蛋形的脸盘子像一株含苞待放的水芙蓉，一双明亮的大眼如两潭清澈见底的泉水，黑帘子似的两条柳叶眉，恰到好处地装饰在粉嫩光洁的额前，樱桃红唇稍稍开启，便露出两排洁白如雪的皓齿。尤其是那迷人的一笑，白里透红的脸颊上，两个深深的酒窝时隐时现，真要把你的魂勾去似的。吴文章拉着她白嫩的小手，给厅堂的客宾敬酒，并将县府要员、各方宾朋亲友介绍给新娘。新娘才年方二九，还是蓓蕾初绽的妙龄姑娘，因此不少人向她投以爱慕钦赞的眼光，甚至为吴文章娶了这样一位聪明漂亮而颇有教养和气质的小老婆生出几分妒忌。

吴文章是相思寨首屈一指的财主，他不仅拥有三十多亩上等的田土，而且还有一个规模很大的榨油坊。因此他家请用的固定长工就有三个，短工就更多了。婚礼的前一天，吴

文章把长工短工们叫到一块说：“从今天起，土地停止耕作，榨油坊也关门停业，我给你们放假三天，工钱照付，愿意留下来做事帮忙的也可以。”有个叫李荣标的青年长工，十三岁就到吴文章家打工，一干就是七年。他长得身强力壮，一表人才，而且生性聪颖，十岁那年父母送他读了两年私塾，因此吴文章对他有些另眼看待。等其他伙计走以后，吴文章把他叫到一边说：“荣标，你就留下来帮忙吧，工钱我加倍给你。”李荣标知道这是吴文章对他的“宠爱”，因此他不加思索地回答说：“多谢老爷，今晚我回家去拿件衣服，明天清早过来。”吴文章拍了拍他的肩膀说：“荣标，现在时间还早，你快回家吧，明天也不要太早，赶过来帮助摆桌子、筛筛酒。”李荣标高兴地点头致谢。

婚宴大厅内，李荣标跑来跑去，给客人们筛酒。他一双眼睛不时瞟瞟坐在左上方席中的新娘李桂花，心中似刀刺一般难受。一些有身分的客人走到桂花面前给她敬酒。吴文章忙呼唤说：“小李子，来，给五姨太筛酒。”

李荣标给桂花斟上满满的一杯酒，酒溢出了杯外，从新娘的指缝间流出来。李荣标忙放下酒壶，用衣角给她擦手，并连声道：“对不起，对不起！”并把一双眼睛怔怔地望着桂花，好像在欣赏一件价值连城的艺术品。

桂花见李荣标有些失态，便用眼光示意他给客人筛酒，以免吴老爷生疑。

李荣标这才心神不宁地走到了另一桌宾客面前，端起那铜酒壶不停地筛酒。

新婚祥和欢乐的热烈气氛一直持续到深夜。最后一拨贺喜瞧看新娘子娇美面容的人们走后，吴家大院就进入了一种

少有的静谧之中。一天的喧嚣和缠绕，使年近六十的吴文章显得有些疲惫不堪。但他仍打起精神，送走了最后几位和他一起长大，眼下已儿孙满堂的几个乡亲后，便要吴三关了院门。他自己则快步流星地走进装饰一新的新房。推开门，一眼瞧见桂花坐在床沿卸去头饰和脂粉，他迫不及待地跑过去，在她白里透红的脸蛋上亲了一口，说：“我的乖乖，你真是太迷人了，老朽有你这样聪明美丽的娘子伴随，哪怕明天就死也值得了。”

桂花虽然年轻，但看着面前可以做她爷爷的吴文章，心中还是缺少激情。她淡淡地说了一句“我先睡了”，然后便脱衣就寝。

吴文章恨不得即刻扑到她的身上。平时就寝前，他还要练半个小时的书法，今天他已经没有那雅兴了。他从柜子里拿出一条约两尺长一尺宽的白毛巾，三两下剥掉衣裤钻进被窝。女人的馨香味儿扑入他的鼻孔，他不由得深深地猛吸了几口。他挨紧着桂花躺着，那柔软细腻的肌肤使他不由得身子震颤。他紧紧地搂住她，扯下了她的裤衩，撕开了她的胸罩，嘴唇却贪婪地咬着那对奶子“咂咂”地吸吮着。

桂花不反感，也不配合，任由他去捏搓吮吸和抚摩。吴文章开始以为她不懂得男女之间的事情，也许还有些害羞，因此他熟练地给她当导师，激起她性感的高潮。他抚弄吮吸了一番后，让桂花侧过身子，然后把那条白毛巾垫入她的臀下方。这是湘北乡村新婚之夜的一个必然程序，也是考证未嫁女子贞节的重要手段。许多女子因为新婚之夜不见红而被丈夫一纸休书而抛弃，但也有一些男人对这类事不在乎，只是自己心中有数，旁人都不得而知。

吴文章是一个看重伦理道德的男人，他认为女子的贞操是第一位的，没有贞操，何谈女人？因此在他以前娶的四房女人的第一夜，他都使用了这个传统的农村风俗，而且都见了红。他期望他这第五房女人也是一个未开放的蓓蕾。

吴文章和桂花几番云雨之后，吴文章便显得精疲力尽。但他还是强打精神，从桂花臀下抽出那条白毛巾，爬起来走到桌前的蜡烛下仔细端详。湿润的白毛巾依然白洁如雪，除了能闻到那腥臊味外，毛巾上却没有半点红的痕迹。吴文章的脸顿时变色，他把白毛巾往地下一掷，恶声恶气地骂道：“原来你是个破烂女！”说完穿上衣裤，一摔房门悻悻而去。

第二章

桂花确实已经不是未开垦的黄花处女，她殷红的血滴染在那堆暖和的稻草上，她把初夜权奉献给了那年轻的长工李荣标。

桂花和李荣标青梅竹马，一起长大成人。俩家住在一个村子里，相距不过百米，小时候，他们一起捉“迷藏”玩“金蝉脱壳”，不知有多开心。那时候，桂花还是个个头不高的黄毛丫头，李荣标却疯长得如半个小大人了。李荣标家里穷，父亲把他当半个劳动力看。每天早晨，他起得特别早，在天井边的磨刀石上把刀磨得锋快，然后扛着钎担上山砍柴，回来路过东头那书声朗朗的私塾学校时，总有一个小姑娘站在屋侧边，亲切地叫他一声“标哥”，并塞给他烧得晶黄透亮的糍粑或红薯充饥。夏日的夜晚，小把戏们坐在那门前的仙人桥上，听老人家讲故事，桂花总挤在李荣标身边，用那把大蒲扇给他扇风驱蚊虫。湘北的农村素有唱花鼓戏的传统，不分男女老少，都能独自唱上一段或哼上几句。时间久了，年幼的孩子们也从大人的哼唱中学会了不少唱腔，于

是也学着戏中的人物，装模作样地走步哼唱。每次演唱《刘海砍樵》，李荣标扮刘海时，桂花就争着扮演狐狸精变成的胡大姐。桂花比李荣标小两岁，但却矮了半个头，两个人童稚的声调和拙劣的表演，总是要把那伙观看的小把戏逗引得哄堂大笑，倒地打滚。

桂花出生在颇有影响的教读世家。曾祖父是前清秀才，放弃县府优厚的待遇，到李家村办起了第一所乡读私塾学校，方圆几十里传其美名。传到她父亲李嘉政手里，私塾学校已有了相当的规模，教学质量尤为改观，从这个私塾中走出的弟子有多少，恐怕很难算得出来。李嘉政一心治学，不图钱财，甚得乡人爱戴，但美中不足的是他膝下无嗣，只生养了三个女儿。女儿是嫁出去的女，泼出去的水，终究要送给人家。可他经营了整整三代的私塾学校在他百年之后由谁来继办？他确实有些忧心忡忡，不知所措。有朋友对他说：“你还是讨个小，生个儿子，后继有人。”他摇摇头，说：“师道人家，以传道解惑为本，孩子他娘在世，我不能让人传为笑柄。”他终究未能听从朋友的劝告。但谁也没想到十多年后，他却把他的掌上明珠桂花嫁给了那花甲老人吴文章做小老婆。桂花出身师门，但从从不嫌贫爱富，欺软怕硬。对那些出身低微的孩子，她总是尽力相济，热情招呼，希望他们能到父亲的学校里来读书。有的孩子家境贫寒，缺钱上学，她就找父亲纠缠，为他们减免学费。

那年春天，桃花开得如霞似火，屋后的山上也泛起了一坡绿色，天气渐渐暖和起来。李荣标放牛回家时，又碰上了桂花站在学堂屋侧的岔路口。李荣标笑着对她说：“桂花丫头，又给哥送吃的来了。”桂花小嘴一嘟，把一块糍粑藏在

背后说：“你再叫我丫头，以后我就不给你东西吃了。”说完她还是把那块烧焦的糍粑给了李荣标。她和他并排走着，老牛静静地跟在他们屁股后面。桂花说：“标哥，学堂又开学了，你也来念书吧。”李荣标摇摇头说：“我哪里有钱念书，这辈子只能做个睁眼瞎了”桂花说：“你想不想念书？”李荣标侧过头瞧了桂花一眼：“怎么不想。”他确实很想去念书。每天路过学堂，听到那朗朗的诵读声，他心中多次潮起念书的欲望。家境的贫寒，使他没有理由去选择念书，而丢下手中的活儿，让父亲一人去挑起全家的重担。他虽然才十岁，可他已经懂事了，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呀！

“你放心，今晚我跟父亲说，明天你听我的喜讯。”桂花顽皮地说。

李荣标点了点头。

晚上，李荣标终于憋足了一股劲，向父亲开口了：“爹，我要念书！”

父亲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望着儿子怔怔的眼神，说：“你说什么胡话？”

李荣标再次鼓足勇气，大声地说：“我要上学堂念书！”

父亲低下头思忖着，良久才缓过头来说：“孩子，你爹哪里有钱送你念书啊！”

“李老先生给我免费。”李荣标说。

父亲走上前抚摸着他的头问道：“免费，不可能，他与我家非亲非故，能免费让你念书？”

李荣标急了：“爹，真的，你就让我去吧，早晨，晚间我仍去放牛割草，帮你做事。”

父亲说：“是李先生亲口对你说的？”

“不是，他女儿桂花说的。”

“信不得，信不得。”父亲坐在凳子上，端起水烟筒吸了一口说：“小丫头能有这样的能耐，你别做美梦了。”

“爹，是真的，我相信她！”

父亲被儿子的话所感动。他心里何尝不想送孩子念书，可他毕竟送不起啊！如果李嘉政真的免费让他上学，他就是再苦再累也要让他念上两年，能够识几个字，也长长见识。自己扁担倒下不知是个“一”字，箩筐大的字不认得两筐，这睁眼瞎真不是个味。望着儿子欲哭的面孔，他轻声说：“只要不花钱，你就去念吧！”

“爹，你答应了。”李荣标一蹦三尺高，疯也似地跑出了屋门。

桂花果然说服了父亲李嘉政，免费让李荣标上学堂念书。

第二天，父亲给他买了毛字墨砚，李荣标掬了小凳，来到了学堂。桂花站在门口，见他果然来了，便领着他去见了父亲。这年，李荣标刚满十岁。

学堂里坐的既有本村熟悉娃娃的面孔，也有不认识的外村儿童。第一次坐进这宽敞明亮的教室，李荣标感到了一种念书生活的新鲜。他坐在最后一排，因为同一教室的孩子数他个头最高。他捉着那支毛笔，随着李嘉政先生诵读着，然后抖抖索索地在那黄仿纸上写下了“人之初，性本善……”几行歪歪斜斜的毛笔字。

开始几天，桂花等父亲走出教室，她就溜进教室，捉着李荣标的手臂，告诉他怎样捏笔杆，怎样坐直身子，怎样把眼光和桌上的纸隔开距离，并告诉他横竖撇捺笔法的轻重。

俨然是一个乳臭未干的女教书匠。李嘉政走进教室，看到女儿在后排比比划划，便咳嗽一声，桂花娇气地瞅父亲一眼，便溜烟跑出教室。

李荣标聪明好学，也很得李嘉政先生的赏识。第二年他同样免费给李荣标提供念书机会，李荣标一家感恩不尽，逢人便说李先生的好处。

在学堂里，桂花跟李荣标经常在一起。她仍像以往一样，把最好吃的土特产塞给他手上，并偶尔给他几个铜子儿，让他购买念书用品。学堂里的一百多名同学，只有他才能享受到她的“特殊待遇”。

过完十二岁生日，又到了桃红柳绿、春耕播种的季节。这一年，李荣标家里出了一件大事。卧床不起的母亲因咳血不止，诊治吃药，几乎使李荣标家倾家荡产，几亩田土也卖掉了三分之二。后来，母亲病死，使李荣标再无法去学堂念书了。父亲无奈，让他辍学到吴文章家放牛当了小长工。从此后，李荣标长年累月在吴家打工，很少有时间回家见上桂花一面。因此，俩人之间的友谊也稍稍淡薄了些。

几年后，桂花已经由一个黄毛丫头出落成一位人见人爱的大姑娘了。这段时期，她母亲病故，父亲又娶回一个女人，给他如愿以偿生下一个儿子，使李嘉政大为欣慰。他的家业，他的学校有了继承人，他怎能不欣慰呢？自从父亲娶下那房女人后，桂花感觉到家里缺少了欢乐祥和的气氛。特别是后娘生下儿子后，父亲便把亲昵和爱戴转向了那襁褓中的弟弟。她对父亲的这种举动甚为不满。在中国几千年历史长河中，重男轻女也许是一种约定俗成的道德风尚，儿子比女儿金贵，这恐怕也是中国亘古不变的“真理”。尤其是在